

西窗随笔 3

神魂颠倒集
|
心血来潮集

柏杨杂文精选

人民文学出版社

西窗随笔 3

神魂颠倒集
心血来潮集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0-1077
01-2010-108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神魂颠倒集;心血来潮集/柏杨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0

(柏杨杂文精选. 西窗随笔系列)

ISBN 978-7-02-008113-4

I. ①神… II. ①柏… III. ①杂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92831 号

责任编辑:常雪莲 马玉梅

装帧设计:翁 涌

责任印制:李 博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天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65 千字 开本 640×960 毫米 1/16 印张 14.5 插页 2

2010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02-008113-4 定价 24.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目 录

神魂颠倒集

序.....	5
1. 征答骗局	7
2. 落选原稿	9
3. 离婚官司	12
4. 安全感	15
5. 欲望无穷	18
6. 只听一下母亲的声音	21
7. 老头的悲哀	24
8. “暴风要来啦”	26
9. 乐园·战场·坟墓	29
10. 含饴弄狗时代	32
11. 少年受贫不算贫	34
12. 大卫王	37
13. 恩爱得不像话	40
14. 一朵鲜花乱插	42
15. 穷是致命伤	45
16. 什么人配什么人	47
17. 择肥而噬	50

18. 芳心大喜	53
19. 青春三凤	55
20. 理应多交	58
21. 有选择的自由	60
22. 千万别试探爱情	63
23. 奇妙的结局	65
24. 混蛋	68
25. 千千万万	71
26. 男人薄命	73
27. 闺房幽怨	76
28. 绝世美人	79
29. 勾人魂魄	81
30. 爱慕之情	84
31. 人生三大目标之一	87
32. 她·夏绿蒂	89
33. 三大不幸	92
34. 不是科学定律	94
35. 买一个太太	96
36. 买之奇法	99
37. 一去二十年	101
38. 丑的定义	104
39. 面貌并不严重	106
40. 鸡头肉·大小腿	109

心血来潮集

序	119
1. 万恶之源	121
2. 中外妒大王	123

3. 邪恶的眼睛	125
4. 努力猛哼	128
5. 暗箭·鸦片	131
6. 因诗杀甥	133
7. 江郎才尽	136
8. 绝色美女	139
9. 妒眼一瞧	141
10. 无往而不妒	144
11. 努力猛烤	146
12. 由弱变强	150
13. 尊重奋斗的人	153
14. 任劳任怨	155
15. 报应	158
16. 跟小姐私奔	161
17. 现代化问题	163
18. 死不认错	166
19. 最可怕的灾难	170
20. 距离远近	172
21. 睡衣和冰箱	175
22. 神经文明	177
23. 蔚为奇观	180
24. 笑掉下巴	183
25. 机关报开火	185
26. 孑孓先生	188
27. 孑孓分类	190
28. 孑孓血统	193
29. 咬住不放	195
30. 额手称庆	197
31. 实在记不清	200

32. 不幸失足	202
33. 白色恐怖	206
34. 左右开弓	208
35. 夺门而逃	211
36. 电影之癌	213
37. 缺少这股劲	215
38. 四不像	218
39. 演技·苦练	220
40. 千古之谜	222
41. 走个没完	225

神魂颠倒集

提 要

《神魂颠倒集》谈离婚、老人的寂寞、三种择偶标准各异的女人类型、爱情的试探、红颜薄命,以及女人的美貌,主题大致围绕着婚姻发展。

柏杨分女人为见钱眼开型、艺术气质型、不求甚解型三种,指出大多数女人都不求甚解,马马虎虎、大而化之,而见钱眼开型当配老板经理,穷文化人则有艺术气质型的女人欣赏,如果错配,都是不适合的婚姻。至于离婚,虽是一种社会公认的“能不就不”的行为,却也是拯救苦命配偶的唯一方法。他更分析一种“拖”式的拒绝离婚,阐述其本质并不是因为爱情太多,而是利润太少,恶婚姻自当愈早结束愈好。在经营婚姻上,柏杨主张在婚前应多加选择,而婚后则只能冷眼旁观地考察而不应该加以试探。

序

自从盘古先生手执大斧，对准混沌宇宙，拦腰一砍，砍成了两半，上升者清清为天，下沉者浊浊为地，世界上就开始布满了男男女女所设的网罗、圈套和陷阱。男人设的，为的要捉一个妻子；女人设的，为的要捉一个丈夫。这种与开天辟地俱来的永恒奋斗，随着时代的进展，越来越烈，也越来越花样百出。有些捉了一辈子都捉不到；有些捉了十年才有斩获；有些一下子就捉到一个如意的，好不兴头；有些却窝窝囊囊捉到一个不如意的，恁怎么甩都甩不掉。有些被捉的猎物对猎人爱慕有加，有些被捉的猎物则于心不甘，挣扎踢腾，杀声震天。

天底下似乎是愉快的婚姻不多，盖大家宁肯用尽心机去制网罗，去摆圈套，去挖陷阱，却不肯用爱情和智慧去造一个坚固的笼也。捉固然困难重重，一旦捉到啦，如果没有坚固的笼，最后恐怕仍是一场空。

美满的婚姻是人生的避风港，不美满的婚姻则是港里的暴风雨。柏杨先生有鉴于此，于日理万机之余，乃有《神魂颠倒集》之出版，各文均在台北《自立晚报》上发表过。呜呼，婚姻幸福，是舒服的神魂颠倒；婚姻不幸福，是倒霉的神魂颠倒也。

是为序。

甲辰年十月于台北柏府

1. 征答骗局

记不得确实的日子啦，大概是今年（1964）年初，一个风雨冷冽之晚（柏杨先生按：台湾这地方真怪，似乎只有夏天秋天冬天，而没有春天，大概是夏天为时太长，把春天挤掉啦。于是所谓春天也者，不是下雨，就是刮风，不但没有乐趣，简直没有生趣），台湾电视台上演《电视法庭》节目，不禁怦然心动，如痴如迷，急唤老妻前来一同观礼。她阁下观礼之后，笑得连假睫毛都掉了下来，诚异数也。

那一天上演的是一场离婚官司。电视上男主角是一位中年以上的老实人，太太是续弦，精明能干，眼睛都会说话，两位肩并着肩，站在公堂之上。男主角告状的目的是要求离婚，女主角一听离婚就怒火上升，谈啥都行，谈离婚不行。我爱你爱得要命，你岂可把我玩腻了之后一脚踢。说到伤感之处，哭了没有，时间隔得太久，记不清矣，不过她的痛心疾首，却颇得观众同情。

然而男主角硬是要离。他在公堂上申诉他的委屈，说他们婚上的感情，本来非常美满，可是自他不幸出了车祸之后，眼看有一命归天的希望，情形就忽然大变。她不但不再温柔啦，反而脸色铁青，巴不得他早死，以便名正言顺地接收他的黄金美钞。不特此也，还趁他在病床上哎哟之际，悄悄地把她名下的存款，过户到她自己名下。不特此也，她还虐待他前妻的女儿，该女儿年方八岁，每天浑身发抖地在门口等候父亲回来，但她还是要照常毒打，以致在家不能立足，只好送到朋友家抚养。不特此也，他进医院住的是大房间，她为了省钱，却要求搬一个小房间。不特此也，还有很多别的。

接着太太对他的话一一加以反击，你说我不温柔乎？你叫怎么做才算温柔？我得到你入院的消息，不是马上赶去，嘘寒问暖，临走

时还吻了你阁下一嘴乎？又说我盼你早死，更是异想天开，我巴不得你活一千岁。又说我到你的金银财宝过户到我名下，那是你自己同意的呀，而且连朋友还有通财之义，何况你我夫妻，即令不同意也没有关系呀。至于说我虐待前任的女儿，噫，真是一颗好心被当成驴肝，当母亲的难道忍心看孩子学坏，不加管教乎哉？至于说住医院大房间换小房间，那是小房间比较幽静，而且花的是你的钱，呜呼，节约是一种美德，你总不能把美德当作恶行吧。

大致情形如此如此，我想当天电视机前的观众，看了后恐怕都会像柏杨先生暨夫人一样，会心微笑之余，痴迷的痴迷，掉假睫毛的掉假睫毛。盖故事太熟悉啦。如果男主角年纪大一点，如果不是出的车祸而是跌断了腿，如果不是小女儿而是大女儿，便和当时轰动全国的蒋梦麟先生和徐贤乐女士的离婚官司一模一样矣。电视法庭上演这一幕，其目的似乎也正是如此，并且剪裁一番后，悬赏征答，垂听一下社会舆论。

电视法庭为啥把蒋、徐二位当作蓝本，我不知道，但这种方式我非常赞成，该法庭过去上演的全是些架空问题，好像和现时代距离十万八千年。演者出汗，看者稀松，有啥意思哉。不过用现实的材料，危险性似乎颇巨，一旦撞了谁的脓包，恐怕就有一阵子人仰马翻。所以电视法庭此一壮举，诚了不起的勇气，老板大人应该查出设计人是谁，给他一个金像奖。

那一天节目是有奖征答的，第一奖大概三百元，第二奖二百元，第三奖一百元，我说“大概”，实在是记不清矣，可能还要多些，第一奖说不定是五百元。反正有奖就是啦。柏杨先生天生的见钱眼开，而且谈谈男女官司，也颇中下怀，当时不声不响，背着老妻（她是站在女人立场，反对离婚的），遵照规定，写了一千字，隆重寄出。一则盼望能得个第一奖，就有三百元；一则盼望敝大作刊在该台出版的《电视周刊》上，出出风头，门楣生辉。

想不到寄出之后，好像招商局的沉船一样，一直没有消息，不但沉掉了的船没消息，连如何整顿也没消息，真是等死人也。大概过了

七八个星期，我就写了一封大函寄给该节目主持人田敏媛女士，问她是啥缘故。事被老妻知道，骂我老而不死，人穷气大。其实非也，而是我觉得这年头骗局太多，不了了之的事也太多，都出在老妻这种态度上。仅征答征文上，便有数不完的花样，应征的家伙们可怜兮兮，不做声则罢，谁如果不肯识相，稍微一嚷，噫，你竟然有个性，不甘心被整呀？好吧，我不录取你的大作，不犯法吧。你说你的文章妙，我连鼻子都能嗤出三个孔来。柏杨先生写出第一封信之后，过了很久，没有消息如故。乃再写第二封信，写第二封信时就下定决心，如果没有答复，我就来一个百万封信运动，不得到回信，誓不罢手。

结果第二封信去后，原稿退回，还附有一封十分客气的油印信，信曰：

一、《电视法庭》前曾以离婚案征求观众解答，惠蒙赐稿，至谢，以评阅费时，有劳盼望，请赐原谅。

二、业经评阅完毕，除录取陈大伟、毛叔明、古岩之先生等三名，并发给奖金外，余均赠送《今日画刊》一本，藉酬雅意。

三、随函附上《今日画刊》一本，敬请查收为感。

呜呼，太太是人家的好，文章是自己的好，如今有比柏杨先生更好……的大作出笼，怎不叫人紧张，当时就去买了一瓶眼药水，准备拜读。

2. 落选原稿

可是不但台湾电视台的《电视周刊》上始终没有，连《电视法庭》上报告两句，向观众作一个交代，也始终没有，好像当初根本没有堂而皇之的宣布一样。如果换了一位温柔敦厚、颇有前途的乡愿之士，也就罢了，偏偏柏杨先生乃好事之徒，就又写信去问。第一封照例没答复，我就写第二封，第二封没答复，我就写第三封，并且提议把那三

篇入选的大作寄给我,由我向《自立晚报》推荐发表,以便世人开开眼界,增增见闻。大概太过于咄咄逼人,这才算回信来啦,是剧作家朱白水先生写的,告诫我说,算啦,《电视周刊》所以未登,因时间隔得太久之故。这时候我才想起他也在该电视台吃饭。大概田敏媛女士跳高之余,被他看见,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我只好收拾摊子矣。不过我却回了一信给朱先生,说我还是要事情的始末乱嚷嚷的,盖我怀疑他所说的理由,我想这是“不了了之学”,虽正人君子都不免也。该节目主持人高仰止先生,乃法学大师,不知道有没有同感也。

以上都是闲言废话,天下只有神经病兼不知趣分子,才会在应征落选后乱叫乱闹,这只有丑态毕露,使主办人兴“人心不古”“再也不征啦”之叹外,别无收获,柏杨先生何必努力去娱乐他人的五官哉。不过一则感到利用应征人这种弱点而欺之骗之的风气,竟侵略到新兴的机构,实在可怕。一则我也想借此为引,谈谈问题。因离婚是爱情的终结(当然也有不终结的,好比阔大代表,为了领两份津贴而假离婚,爱情固然存在),事体太大,每人都应研究研究也。

现在且把那一次柏杨先生应征而落选的原稿,一字不易,抄录于后,恭请一览,文曰——

看了贵台《电视法庭》的案情,特此应征。假如我是法官,我的判决是准他们离婚,不但准他们离婚,而且还寄予男方以无限的同情,这里请勿误会我是男人故而同情男人,如果他们的遭遇反转过来,我会百倍同情女方。

仅从法律观点,男主角要求离婚,已可确立,我们不必再帮他多搬条文,就他提供的那些条文就够啦。主要的是,离婚应用的是民法,而婚姻又不外乎人情,这个案子可能会使人误认为涉及到“遗弃”问题,好像男人把女人玩腻啦,便一脚踢之,女方哀哀无告,只好紧抓住不放。天下没有一个女人愿意她的同性被男人玩腻了一脚踢开的,所以在男人提出离婚之诉的案子中,女人总是同情女人。这个案子如果造成这种印象,真是一个大大的不幸,因为无论从哪一方面,精神的或物质的,都没有“遗弃”的存在。